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雇主责任保险（2026 版）附加员宿舍 保险条款

（注册编号：C00010830922026021272023）

第一条 在投保《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雇主责任保险（2026 版）》（以下简称“主险”）的基础上，投保人可以投保本附加险。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效力终止，本附加险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无效，本附加险亦无效。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本附加险扩展承保由于被保险人责任导致停留及居住在员工宿舍的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所依法应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